

广州市聚赛龙工程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广州市聚赛龙工程塑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者“本公司”)编制了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以下简称截止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州市聚赛龙工程塑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99号),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1,952,152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30.0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358,564,560.00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不含税)49,470,740.49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09,093,819.51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3月8日划转至公司指定账户,并由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出具了“中汇会验[2022]0581号”《验资报告》。

(二) 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前次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元)	存储余额 (元)	备注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165024142050	187,879,395.20	120,457,414.19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从化支行	741941898528	70,000,000.00	-	6月销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82010078801900007039	70,000,000.00	-	5月销户
合计	——	327,879,395.20	120,457,414.19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净额为30,909.38万元。按照募集资金用途,计划用于

“华东生产基地二期建设项目”、“华南生产基地二期建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投资总额为 30,909.38 万元。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实际已投入资金 18,925.63 万元。《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三、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情况。

（二）前次募集资金项目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存在差异的情况说明

投资项目	承诺募集资金投资总额（万元）	实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差异金额（万元）	差异原因
华东生产基地二期建设项目	16,909.38	4,920.39	-11,988.99	项目在建
华南生产基地二期建设项目	7,000.00	7,004.87	4.87	主要系募集资金产生的收益再投入
补充流动资金	7,000.00	7,000.37	0.37	主要系募集资金产生的收益再投入
合计	30,909.38	18,925.63	-11,983.75	

四、前次募集资金先期投入项目转让及置换情况说明

（一）募集资金到位前的置换情况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前，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华南生产基地二期建设项目”的自筹资金为人民币 62,227,059.31 元、“华东生产基地二期建设项目”的自筹资金为人民币 184,746.00 元；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为人民币 4,184,801.81 元（不含税）。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截至 2022 年 4 月 26 日的自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核，出具了《关于广州市聚赛龙工程塑料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中汇会鉴[2022]2493 号）。

2022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62,411,805.31 元及已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4,184,801.81 元（不含税），合计 66,596,607.12 元。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华东生产基地二期建设项目”的自筹资金以及预先支付发行费用已全部置换。

（二）票据方式支付募投项目资金的置换情况

2022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票据方式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票据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票据支付募投项目款项 2,216,190.72 元已全部置换。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与承诺累计收益的差异情况说明

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的情况。

六、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相关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七、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1、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存在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2、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1）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审批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2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上述额度在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8,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上述额度在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出具了核查意见。

(2)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已全部到期赎回。

八、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尚未使用金额 12,045.74 万元（存储余额），占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的 38.97%，系华东生产基地二期建设项目正在建设中，剩余募集资金将依照原有计划对募投项目进行投入。

九、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对照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不存在差异。

十、结论

董事会认为，本公司按前次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运用方案使用了前次募集资金。本公司对前次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本公司全体董事会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附件：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广州市聚赛龙工程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1日

附件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广州市聚赛龙工程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0,909.38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925.6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8,925.6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2022 年			17,150.98	
						2023 年 1-6 月			1,774.65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1	华东生产基地二期建设项目	华东生产基地二期建设项目	20,000.00	16,909.38	4,920.39	20,000.00	16,909.38	4,920.39	-11,988.99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	华南生产基地二期建设项目	华南生产基地二期建设项目	8,000.00	7,000.00	7,004.87	8,000.00	7,000.00	7,004.87	4.87	2022 年 12 月 31 日
3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8,000.00	7,000.00	7,000.37	8,000.00	7,000.00	7,000.37	0.37	不适用
合计			36,000.00	30,909.38	18,925.63	36,000.00	30,909.38	18,925.63	-11,983.75	

附件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广州市聚赛龙工程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年度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2 年度	2023 年 1-6 月		
1	华东生产基地二期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注 1]	不适用[注 1]	不适用	不适用
2	华南生产基地二期建设项目	118.80%[注 2]	完全达产后稳定期年均营业收入 60,000.00 万元，净利润 4,185.16 万元[注 3]	不适用	营业收入 9,601.74 万元，净利润 553.73 万元	营业收入 9,601.74 万元，净利润 553.73 万元	是[注 3]
3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华东生产基地二期建设项目在建中，预计 2024 年 12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尚未产生实际效益；

[注 2]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是指投资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至截止日期间，投资项目的实际产量与设计产能之比；华南生产基地二期建设项目于 2022 年 12 月末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根据前次募投项目所涉及的招股说明书等公开披露文件，该项目投产期计划按照 30%、80%、100%进度分三年达产，项目完全达产后，公司预计增加各类改性塑料产品产能合计 5 万吨，因此，公司预计 2023 年全年预计新增产能 1.5 万吨，对应截至 2023 年 6 月末预计新增产能 0.75 万吨，上述预计新增产能系根据整体投产规划测算的设计产能，该项目设备、工艺较为先进，公司实际生产排班较多，截至 2023 年 6 月实际产量为 0.89 万吨，对应累计产能利用率为 118.80%；

[注 3]根据前次募投项目所涉及的招股说明书等公开披露文件，该项目完全达产后，新增年均销售收入 60,000.00 万元，项目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20.49%，税后静态投资回收期为 7.44 年。根据对应的效益测算，该项目 2023 年预计实现营业收入 18,000.00 万元，预计实现净利润 1,154.32 万元；公司最近三年的上半年营业收入占全年的比例平均为 45.97%，对应该项目 2023 年 1-6 月的预计营业收入为 8,274.60 万元，预计净利润为 530.64 万元；截至 2023 年 6 月末，该项目实际实现营业收入 9,601.74 万元，销量为 0.60 万吨，实现净利润为 553.73 万元，项目实际实现的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均高于对应预计效益水平。因此，2023 年 1-6 月，华南生产基地二期建设项目整体达到预计效益。